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GEM」) 之特色

GEM 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 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 **GEM** 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 **GEM** 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使然，在 **GEM** 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環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概要

-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為59,21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550,000港元)，較同期增加約50%。
-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674,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9,639,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26港仙，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約為1.48港仙。

 本中期報告以環保紙印製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環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四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29,191	20,694	59,211	39,550
銷售成本	(20,849)	(13,917)	(42,612)	(27,152)
毛利	8,342	6,777	16,599	12,398
其他收入	692	1,252	940	2,191
銷售費用	(854)	(860)	(2,389)	(2,066)
行政費用	(6,244)	(6,050)	(12,125)	(11,828)
經營之溢利	4 1,936	1,119	3,025	695
融資成本	(348)	(152)	(476)	(281)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之 (虧損)/溢利	(155)	(131)	(27)	55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33	836	2,522	469
稅項	5 (529)	(963)	(848)	(9,990)
本期間溢利/(虧損)	904	(127)	1,674	(9,521)

附註	截至四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 報表之匯兌收益/ (虧損)	309	(2,646)	3,124	(2,002)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之 其他全面收益	(101)	(72)	118	(29)
	208	(2,718)	3,242	(2,031)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112	(2,845)	4,916	(11,552)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 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904	(127)	1,674	(9,639)
非控股權益	-	-	-	118
	904	(127)	1,674	(9,521)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 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12	(2,845)	4,916	(11,741)
非控股權益	-	-	-	189
	1,112	(2,845)	4,916	(11,552)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7	0.14 港仙	(0.02) 港仙	0.26 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1.48) 港仙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70,920	69,449
使用權資產	9	7,318	8,356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3,931	3,840
遞延稅項資產		565	409
已抵押銀行存款		9,020	9,020
		91,754	91,074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7,413	16,520
應收賬款	11	22,948	23,45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035	9,41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	49,266	55,807
		98,662	105,19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3	17,844	13,308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3,262	41,968
合約負債	14	4,114	2,436
租賃負債		2,105	2,322
一名股東之貸款	15	4,391	-
稅項撥備		8,821	18,298
		70,537	78,332
流動資產淨值		28,125	26,86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19,879	117,941

	附註	於 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41	141
租賃負債		1,000	1,907
其他應付款項		2,037	2,408
一名股東之貸款	15	9,500	11,200
		12,678	15,656
資產淨值			
		107,201	102,28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495	6,495
股份溢價		19,586	19,586
資本儲備		95	95
其他儲備		13,015	13,015
匯兌儲備		15,012	11,770
注資儲備		7,971	7,971
保留溢利		45,027	43,353
		107,201	102,28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用於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7,099)	(45,775)
(用於)／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976)	1,494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935	(1,09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	(6,140)	(45,3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1)	(1,543)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5,807	75,413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9,266	28,49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 溢價	資本 儲備	其他 儲備	匯兌 儲備	注資 儲備	保留 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6,495	19,586	95	4,405	10,023	7,971	51,139	99,714	5,565	105,279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5,752	-	-	-	5,752	(5,754)	(2)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2,790	-	-	-	2,790	-	2,790
本期間(虧損)/溢利	-	-	-	-	-	-	(9,639)	(9,639)	118	(9,521)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2,102)	-	-	(2,102)	71	(2,031)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2,102)	-	(9,639)	(11,741)	189	(11,552)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6,495	19,586	95	12,947	7,921	7,971	41,500	96,515	-	96,515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	6,495	19,586	95	13,015	11,770	7,971	43,353	102,285	-	102,285
本期間溢利	-	-	-	-	-	-	1,674	1,674	-	1,674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3,242	-	-	3,242	-	3,24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3,242	-	1,674	4,916	-	4,916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6,495	19,586	95	13,015	15,012	7,971	45,027	107,201	-	107,20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1. 編製基準

環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存冊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五日起於聯交所GEM上市。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該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功能貨幣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均為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一切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公司條例及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二零二零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二零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貫徹一致。謹請留意編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此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當前事件及行動的最佳認知及判斷，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構成重大影響。就該等尚未生效及並未於過往會計期間提早採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言，本集團正在評估新宣告之潛在影響。

2. 收益

本期間之收益(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自來水廠	7,092	4,572	13,289	10,252
環保產品	22,099	16,122	45,922	29,298
	29,191	20,649	59,211	39,550

3.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已識別本集團之兩個服務項目為可呈報分部如下：

環保產品：銷售一般及工業環保產品、組件及其他相關配件

自來水廠：於中國供應經加工自來水

此等經營分部均受到監管，而策略性決定乃根據經調整分部之經營業績而作出。

	自來水廠		環保產品		總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3,289	10,252	45,922	29,298	59,211	39,550
可呈報分部收益	13,289	10,252	45,922	29,298	59,211	39,550
可呈報分部溢利	5,198	4,878	9,012	5,454	14,210	10,332
利息收入	319	389	-	-	319	389
折舊	2,046	1,814	1,250	1,150	3,296	2,964
滯銷存貨撥備撥回淨額	-	-	(697)	-	(697)	-
本期間添置非流動 分部資產	970	722	6	54	976	776
可呈報分部資產	120,569	95,385	64,305	59,945	184,874	155,330
可呈報分部負債	43,150	19,443	24,812	25,935	67,962	45,378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之總額與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本集團主要財務數字之對賬如下：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收益	59,211	39,550
本集團收益	59,211	39,550
可呈報分部溢利	14,210	10,332
其他企業開支	(11,185)	(9,637)
融資成本	(476)	(281)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之(虧損)/溢利	(27)	55
除所得稅前溢利	2,522	469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資產	184,874	155,330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3,931	3,464
其他企業資產	1,611	1,446
本集團資產	190,416	160,240
可呈報分部負債	67,962	45,378
一名股東之貸款	13,891	9,500
遞延稅項負債	141	7,568
其他企業負債	1,221	1,279
本集團負債	83,215	63,725

4. 經營之溢利

經營之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達致：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 本期間撥備	302	400	604	57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包括	19,743	12,991	40,423	25,299
— 滯銷存貨撥回撥備	—	—	(69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98	928	2,081	1,8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607	563	1,215	1,107
匯兌虧損淨額	108	36	108	109
短期租賃開支	185	335	371	66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3,648	3,429	7,296	6,409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7	205	493	411
	3,895	3,634	7,789	6,820

5. 稅項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 香港	-	-	-	8,400
即期稅項：				
— 中國	529	922	848	1,424
— 香港	-	41	-	166
	529	963	848	9,990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已按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8.25%（二零二零年：8.25%）計提撥備，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以稅率16.5%計提撥備。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本期間於中國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5%（二零二零年：25%）計提撥備。

6.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7. 每股盈利／（虧損）

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供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虧損）	904	(127)	1,674	(9,639)

	股份數目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以供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49,540	649,540	649,540	649,540

由於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模具					
	車輛	辦公室設備	及機器	傢俬及裝置	樓宇及構築物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347	490	4,528	10	63,074	69,449
添置	148	25	5	-	798	976
折舊	(227)	(59)	(171)	-	(1,624)	(2,081)
匯兌差額	47	7	160	-	2,362	2,576
期終賬面淨值	1,315	463	4,522	10	64,610	70,920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成本	4,480	2,827	40,096	858	111,026	159,287
累計折舊	(3,165)	(2,364)	(35,574)	(848)	(46,416)	(88,367)
賬面淨值	1,315	463	4,522	10	64,610	70,920

9.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租賃作自用 之樓宇 千港元	租賃作自用 之辦公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之				
賬面淨值	4,208	4,062	86	8,356
折舊	(58)	(1,145)	(12)	(1,215)
匯兌差額	161	16	-	177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之				
賬面淨值	4,311	2,933	74	7,318

10. 存貨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貨品	20,768	21,436
減：滯銷存貨撥備	(3,355)	(4,916)
	17,413	16,520

11. 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24,522	25,029
減：減值虧損撥備	(1,574)	(1,574)
	22,948	23,455

應收賬款為免息及按其原有發票金額確認，即其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

本集團之政策一般為向其貿易客戶提供60至120日之除賬期。於報告日期之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根據賬齡劃分之未償還餘額：		
90日以內	23,470	24,794
91-180日	341	48
181-365日	39	40
365日以上	672	147
	24,522	25,029

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及手頭現金	58,286	64,827
減：為獲取銀行信貸而抵押之銀行存款	(9,020)	(9,0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9,266	55,807
為呈報目的而分析為非流動資產之已抵押銀行存款	9,020	9,020

13. 應付賬款及票據

供應商授出之信貸期一般為60至180日。於報告日期之應付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根據賬齡劃分之未償還餘額：		
90日以內	17,667	13,046
91-180日	101	-
180日以上	76	262
	17,844	13,308

14. 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以下項目產生之合約負債 — 銷售貨品	4,114	2,436

15. 一名股東之貸款

	於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名股東之貸款	13,891	11,200
減：即期部分	(4,391)	-
	9,500	11,200

一名股東之貸款指應付本公司一名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主要股東的款項。該等貸款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5.25%（二零二零年：年利率5.25%）計息。該等貸款毋須於自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惟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有金額4,391,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無）須於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除外。

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貸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16. 關連人士交易

- (a) 除此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本期間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開支	257	152	385	281

利息開支已根據附註15所載之條款付予一名股東。

- (b) 員工成本包括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執行董事酬金)，由以下類別組成：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				
津貼及實物利益	1,014	992	2,029	1,98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	14	27	27
	1,028	1,006	2,056	2,0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收益總額較去年同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個期間」)的39,550,000港元增加50%至59,211,000港元，此乃由於環保產品業務之收益在中國利好的工業市場氣氛下由上個期間29,298,000港元增加57%至本期間45,922,000港元，及自來水廠業務之收益由上個期間的10,252,000港元增加30%至本期間的13,289,000港元所致。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中國統計局」)最近公佈，中國二零二零年度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長率下降至2.3%，為自一九七六年以來最低增長率，惟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PMI」)於二零二一年五月為51，超過50的分界線，顯示更多中國製造商採購擴張。在中國經濟步入「新常態」，轉換成重視內需及品質的新增長模式的過程中，一方面將出現對低端機械及設備需求下降的危機，但同時在「節能減排」國策之下亦有新機遇。本集團憑藉過往於此範疇之經驗，將物色符合中國節能減排政策之新產品或服務之供應，惟本集團將審慎監察情況，相應調整發展計劃。

位於天津之自來水廠擁有獨家為天津市寶坻區內及周邊部份地區(包括京津新城)供應經加工自來水之權利。而京唐城際鐵路及天津濱海新區城際鐵路(統稱「新城際鐵路」)下之寶坻站已開始動工。新城際鐵路竣工將促進寶坻區與京津新城之綜合及合作經濟發展，其將有利於本集團之自來水廠的未來發展。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之收益總額為59,21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0%(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550,000港元)，此乃由於中國利好的工業市場氣氛下我們的環保產品業務收益增長及自來水廠業務的收益增長。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毛利為16,59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4%（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398,000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之收益總額增加所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28%（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本集團毛利率下降乃由於毛利率較高的自來水廠業務收益增幅小於環保產品業務收益增幅導致銷售組合發生變動所致。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行政費用為12,12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82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銷售費用為2,38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6%（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66,000港元），此乃由於本期間的展覽費用及差旅開支增加所致。

本集團須於多個司法權區繳稅及在釐定稅項撥備金額及繳稅時須根據各司法權區的稅法作出判斷。倘最終稅務結果可能與初步記錄之金額有所不同，則該差異將影響所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作出稅項撥備84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990,000港元），其中零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00,000港元）乃經考慮稅務局之最新發展後就過往年度撥備不足的稅項作出之進一步稅項撥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674,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9,512,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以內部所得之現金流量、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及股東貸款為其營運業務撥付資金。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28,12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26,867,000港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49,26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55,807,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1.40(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1.34)。本集團之存貨周轉日數約為74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96日)。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約為71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92日)。應收賬款周轉日數減少乃由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總額增加。

股本架構

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五日起於聯交所GEM上市。除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以行使價每股0.01港元行使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導致96,74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以總代價967,000港元獲發行外，自該日期起，本公司之股本架構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之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包括少數股東權益))增加至15%(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11%)，乃由於本期間一名股東之貸款增加所致。

理財政策

本集團採取保守之理財政策。本集團透過對客戶之財務狀況持續進行信用評估，力求減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足以應付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採購以日圓、英鎊、歐元及美元計值。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及監察與外匯有關之風險。

本集團資產質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質押其銀行存款約9,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9,000,000港元)以獲取銀行信貸。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72名僱員(二零二零年：68名)在香港及中國工作。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彼等之薪酬。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或會參考其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以向合資格員工授出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7,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員工之忠誠及勤奮表現已獲廣泛嘉許及肯定。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無)。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事項。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總數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於	佔本公司於
		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已發行股份之 百分比
蔣麗莉(附註1)	全權信託創辦人	344,621,200	53.06
Virtue Trustees (Switzerland) AG (附註2)	透過單位信託及受控制 法團	344,621,200	53.06
Wide Sky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2)	透過受控制法團	344,621,200	53.06
Team Drive Limited(附註2)	直接實益擁有	344,621,200	53.06
包國平博士(附註3)	透過受控制法團	44,224,000	6.81
Crayne Company Limited (附註3)	直接實益擁有	44,224,000	6.81

附註：

- 蔣麗莉為間接持有344,621,200股本公司股份的蔣麗莉家族信託的創辦人。因此，蔣麗莉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44,621,200股股份由Team Drive Limited直接實益擁有，該公司由Wide Sky Management Limited全資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份由Virtue Trustees (Switzerland) AG持有。Wide Sky Management Limited及Virtue Trustees (Switzerland) AG均被視為於Team Drive Limited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Crayne Company Limited持有，該公司為由包國平博士全資擁有之公司。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按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交易規定標準寬鬆之條款採納董事及指定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常規守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證券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進行與本集團業務（不論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與本集團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並就此提出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主席為陳少萍女士，而其他成員包括周錦榮先生及倪軍教授，彼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二月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制定提名政策，以及就董事之提名及委任與董事會接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主席為周錦榮先生，而其他成員包括陳少萍女士及倪軍教授，彼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第5.33條而制訂。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周錦榮先生，而其他成員包括陳少萍女士及倪軍教授，彼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環康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正煒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吳正煒先生及梁偉倫先生；非執行董事呂新榮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少萍女士、倪軍教授及周錦榮先生。

* 僅供識別